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晶华微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2.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47,987,2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450,183.3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20,537,016.6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7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85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和结余金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4,798.72

减：相关发行费用	12,745.02
募集资金净额	92,053.7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额	7,100.00
其中：项目投入（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1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汇兑损失净额	349.9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结余募集资金余额	85,303.6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余额	85,326.68
差异	-23.02

注1：利息收入净额包含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

注2：差异系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印花税）。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22年7月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2年7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三）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余额	备注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71340122000103083	48,697.13	募集资金专户
		71340122000109548	210,890,000.00	通知存款账户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六和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杭州六和支行”）	19045701040009136	40,990.40	募集资金专户
			190,690,000.00	通知存款账户
		19045701040009151	52,084.62	募集资金专户
			30,000,000.00	通知存款账户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3301040160021144376	827,017.36	募集资金专户
		3301040160021447936	125,190,000.00	通知存款账户
		3301040160018214299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账户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钱塘支行”）	571915665210860	124,235,480.97	募集资金专户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571915665210201	121,292,488.26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b>853,266,758.74</b>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六和支行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的二级支行，开户银行监管权限属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因此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上级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实际募集资金存储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六和支行。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1。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 1、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192.0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

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0097号）。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 2、置换一般账户支付资金

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2022年7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银行	期初金额	本期投入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金额	期限	本期收益
7天通知存款	宁波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	21,089.00	-	21,089.00	-	-
7天通知存款	农业银行杭州六和支行	-	19,069.00	-	19,069.00	-	-
7天通知存款	农业银行杭州六和支行	-	5,000.00	2,000.00	3,000.00	-	3.89
7天通知存款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	22,519.00	10,000.00	12,519.00	-	48.63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	5,000.00	5,000.00	-	2022.8.31-2022.12.2	18.89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	5,000.00	-	5,000.00	2022.10.31-2023.1.31	-
对公智能通知存款	招商银行杭州钱塘支行	-	12,323.00	-	12,323.00	-	100.55
对公智能通知存款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	17,053.70	5,100.00	11,953.70	-	152.53
<b>合计</b>		<b>-</b>	<b>107,053.70</b>	<b>22,100.00</b>	<b>84,953.70</b>	<b>-</b>	<b>324.49</b>

####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的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1%。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2022年12月20日, 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3日及2022年12月2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4)及《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8)。

####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在2022年8月3日至2022年9月7日期间，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超过董事会审批额度的情形。公司已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超出额度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进行追认。

## 十、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晶华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晶华微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十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晶华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

构对晶华微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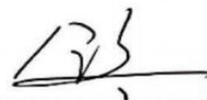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薛阳



余冬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2,053.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健康医疗 ASSP 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21,089.00	21,089.00	21,089.00			-21,089.00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控仪表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9,069.00	19,069.00	19,069.00			-19,069.00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精度 PGA/ADC 等模拟信号链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7,519.00	17,519.00	17,519.00			-17,519.00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323.00	12,323.00	12,323.00			-12,323.00		项目计划 建设期为 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2,000.00	2,000.00	-3,000.00	4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17,053.70	17,053.70	17,053.70	5,100.00	5,100.00	-11,953.70	29.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2,053.70	92,053.70	92,053.70	7,100.00	7,100.00	-84,953.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三（一）2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一）3之说明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